

附件 3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五华区2023年地养公路灾毁恢复重建工程

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刁剑彬

联系电话：13824555696

填报日期：2025年10月13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五华县地养公路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包含水口桥、洋塘桥等六座水毁桥梁建设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由华交字〔2024〕68号文批准建设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完成2023年地养公路灾毁恢复重建工程6座桥建设任务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《五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华财绩函〔2025〕1号）要求，我中心组织并落实该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《五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华财绩函〔2025〕1号）要求，结合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，绩效自评得分实行100分制，本项目自评得分93分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项目立项情况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

华交字〔2024〕68号。

(2) 目标设置。

本年度下达资金 660.2445 万元、完成灾毁恢复重建。

(2) 保障措施。

根据项目立项情况制定项目管理制度，工作计划安排合理，程序合规。

2.资金落实情况。

(1) 资金到位。

上级补助 660.2445 万元,到位资金 660.2445 万元，到位率 100%，

(2) 资金分配。

五华县 2023 年地养公路灾毁恢复重建工程资金分配 660.2445 万元。

(二) 管理分析

1.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。

2024 年度支付 660.2445 万元，资金支付率 100%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

本项目资金支付执行财政性基本建设投资财务管理制度，根据施工承包合同的约定及工程进度填制支付申请书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支付及时，专款专用。

2.事项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

项目建设按基建程序执行,依法进行公开招投标,签订施工合同,施工规范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

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经济性。

建设项目按有关规定开展成本造价控制,成本造价控制率达到 100%。

2.效率性。

完成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建设,完成阶段性目标的 100%,质量合格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效果性。

大幅提升道路的通行能力,改善当地的交通环境。

2.公平性

项目的实施基本达到预期目标,社会反映良好,基本得到群众一致好评。

五、主要绩效

完成水口桥、洋塘桥等六座水毁桥梁建设。

六、存在问题

资金拨付不及时、施工单位技术力量较薄弱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、督促施工单位增派人员力量。